

烟台正海磁性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证监发行字【2007】500号）的规定，烟台正海磁性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编制的截至2021年12月31日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到账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烟台正海磁性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3212号）文核准，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50,535,475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每股14.94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754,999,996.50元，扣除与发行相关的费用共计人民币12,032,047.16元，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742,967,949.34元。以上募集资金已由山东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17年1月12日出具的“和信验字（2017）第000013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上述募集资金存储专户具体明细如下：

单位：元

开户银行	账号	金额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开发区支行	535902027010601	742,999,996.50
合计		742,999,996.50

注：募集资金总额754,999,996.50元，扣除承销商发行费用12,000,000.00元（含税）及与发行有关的其他费用及印花税人民币731,669.80元（含税），再加上承销费用和与发行有关的其他费用可抵扣的增值税进项税699,622.64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应为742,967,949.34元。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余额情况详见下表：

单位：元

	科目	金额
使用情况	募集资金净额	742,967,949.34
	减：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742,967,949.34
合计	募集资金期末余额	0.00

二、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部分已经全部按照既定用途使用完毕。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三、前次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变更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前次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未发生变更。

四、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发生对外转让或置换。

五、临时闲置募集资金及未使用完毕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无临时闲置募集资金及未使用完毕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六、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的情况

公司前次非公开发行股份的募集资金投向为补充流动资金，不适用项目效益实现情况。

七、前次募集资金涉及以资产认购股份的相关资产运行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前次募集资金不存在资产认购股份的情况。

八、前次募集资金实际情况与已公开披露的信息对照情况

公司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公司各年度定期报告和其他信息披露文件中披露的内容不存在差异。

附件：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烟台正海磁性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6 月 6 日

